附件2

2023年连州市医疗总院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考相关要求

**1.填写报名登记表**

应聘人员必须填写《报名登记表》，学习和工作经历栏目应按时间先后顺序，从高中开始，填写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、何单位学习工作、任何职。对大学期间的学习经历，须填写清楚学校、院系、专业名称。为避免影响招聘单位审核是否构成回避关系岗位，不得漏填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。

报名期间，应聘人员可更改报考岗位。报名时间截止后，不得再更改报考岗位。

**2.户籍要求**

招聘岗位要求户籍的，是指本人户籍。

**3.年龄要求**

招聘岗位年龄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为本次招聘报名首日。例如，报名首日为2023年11月13日，岗位要求年龄为18-35周岁，考生于2023年11月13日满35周岁，但未满36周岁，符合报考条件。

**4.专业、学位要求**

 考生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。辅修专业、学位种类均不作为专业依据。

（1)招聘岗位专业条件参照《广东省2023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目录》）（附件3）设置。考生所学专业已列入《目录》列表的，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。

若所学专业为《目录》中旧专业的，按其对应的专业名称进行报考。

1. 考生所学专业未列入系统中《目录》（无专业代码）的，可选择《目录》中的相近专业报考，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，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（已毕业的）、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、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。
2. 招聘岗位有学位要求的，报考人员应具备与招聘岗位要求一致的学历、学位。
3. **相关工作经历要求**

（1）工作经历时间的界定：以劳动合同约定的起始时间算起至本次报名首日。

（2)报考岗位要求“相关工作经历”的，需提供从事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工作经历材料,需提供的佐证材料包括：单位出具的工作证明、劳动合同或工资证明、社保证明等。只有单位出具工作证明不能通过工作经历资格审核。

本要求适用于2023年连州市医疗总院事业单位招聘。